

关于益阳市排污许可证发证质量不高问题 验收销号意见

根据工作要求，省生态环境厅成立验收小组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“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销号工作核查验收会”，对市州整改工作组织了核查验收，通过听取汇报、查看资料、座谈反馈，形成如下意见：

一、问题表述

2021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指出“在推行排污许可方面，湖南省虽然发证数量位于全国前列，但也存在发证质量不高等问题。”

二、整改目标

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100%，建立长效机制，全面提升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完成辖区内已核发排污许可证书全覆盖质量审核，推进发现问题整改，不断适应当前管理要求；形成证书质量管控机制，保障排污许可证书质量。

四、整改完成情况

1. 实现排污许可质量审核100%全覆盖。益阳市根据三年行动计划安排，2021年至2023年，共核查企业540家，其中重点管理企业87家，简化管理企业453家，实现了排污许可线上核查全覆盖，其中308家企业存在遗漏相关监测因子、污染物排放标准及限值不正确等问题，现已全部整改到位。

2.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建立长效机制。严格执行《湖南省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规程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审批部门与要素部门分工协作，积极会商，保障了新核发证书质量。组织排污许可专家与市县审批人员开展2023年全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质量核查“回头看”工作，对159家企业重新开展了一次“线上+线下”核查，巩固了整改成效。

五、核查情况

经核查，益阳市针对督察反馈问题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了成效，排污许可证书质量问题得到改善。

六、验收销号及下阶段工作建议

该问题对照整改方案已经完成整改，具备销号条件，建议按程序销号。

下一步，建议益阳市继续夯实排污许可技术力量，加大对基层排污许可核发人员技术指导，加强与省厅、县区分局工作沟通，不断巩固整改成效。

参加核查单位及人员：

工作单位	姓名	职务/职级	参加核查会议人员签字
省生态环境厅环评处	颜子又	三级主任科员	颜子又
省生态环境厅督察一处	黄慧	二级主任科员	黄慧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	刘立	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科长	刘立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	汤钟明	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副科长	汤钟明